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今年  
是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,如何全面  
準確落實香港基本法,成為各界共同  
關心的議題。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  
委員、民建聯主席譚耀宗在接受香港  
文匯報專訪時表示,中央在香港基本  
法中作出的承諾,包括「一國兩制」、  
「港人治港」、高度自治以至特首普  
選等,已經一一兌現,形容香港基本  
法正走在成功、正確的路軌上。他又  
指出,中央把特首普選寫入香港基本  
法,顯示中央真心實意在港落實特  
首普選。

# 譚耀宗：基本法載普選 顯示中央真心落實

## 兌現「一國兩制」「港人治港」證成功正軌邁步

■譚耀宗指,中央  
把普選特首寫入香  
港基本法,顯示中  
央真心實意在港落  
實特首普選。  
黃偉邦 攝



譚耀宗近日在接受本報專訪時表示,香港基本法確如已故國家領導人  
鄧小平所言,是一部創造性傑作,因為從沒有其他國家實行過「一  
國兩制」,尤其是「兩制」是兩種南轅北轍的制度。雖然落實香港基本  
法的難度十分大,過程中難免有爭拗,「但儘管有困難、矛盾爭議不  
少,基本上我們都解決得到。」  
他舉例指,香港基本法實施近18年來,香港面對兩大難題,一是1999  
年的居港權案,引伸出居港權、雙非嬰兒等問題,但現時總算透過行  
政手段有效解決,更大的難題是香港社會當前的政改爭議。

### 政制起草耗時最多 保循序普選

譚耀宗憶述,中英兩國在1984年簽訂聯合聲明後,中央  
政府翌年成立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,進行起草工作。當  
時,香港社會對回歸後的政制體制已有很大爭議,例如有人  
認為香港回歸後,應立即進行特首普選,但也有意見希望  
政制循序漸進發展,「好多人擔心太過激進,會對社會帶  
來衝擊。」

他續說,在香港基本法起草之初,花了最多時間處理  
的,就是與政制有關的條文,最終草委構思以時間表方  
式,在香港回歸前10年先規劃好政制發展的推行過  
程,讓首三屆特區行政長官產生辦法以循序漸進方式  
發展,其間進行檢討,最終達至普選目標。因此,在  
這10年間,政改「五步曲」得以確立,令香港政制有  
程序、有步驟地進行。

### 普選「超前」聯合聲明 「好大進步」

有部份港人至今仍質疑中央對在香港落實普選的誠意  
和決心,譚耀宗指出,香港基本法比中英聯合聲明走得  
更前,因為聯合聲明只提到特首由選舉或協商產生,  
從未提及「普選」二字,但中央把「普選」寫入香港

基本法,既回應了當年港人對民主的訴求,更顯示中央真心實意希望  
在港實現普選,「由選舉或協商產生,到承諾由普選產生特首,是巨大的  
進步。」

他續說,當時草委沒有估計何時實行特首普選,也沒有硬性規定何時  
做到,但提出了實行普選的幾個條件,包括循序漸進、按實際情況辦事  
等。設立提名委員會的原意,就是要確保中央不會不任命經選舉產生的  
特首人選,以免香港出現憲制危機。

譚耀宗坦言,現在有人質疑政改方案需要獲得三分之二立法會議員支  
持的門檻太高,但當時的草委認為,政治體制不應輕易改變,且要重視  
少數人意見,因此「拉高」了對政改通過的要求。

### 「倘否決政改 中央都無辦法」

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曾說,倘香港無法實現特首普選,「一國兩制」就  
說不上是成功,譚耀宗卻持另一種意見:「如果早點實現普選的最終目  
標,當然最好,但如果因為反對派否決(政改方案),那中央都無辦  
法……無三分之二議員支持,當然遺憾可惜。」

面對目前政改爭議趨向極化,譚耀宗笑言,即使當年的討論有多激  
烈,至少比今天的爭議來得平和理性,且59名起草委員會委員中,香港  
佔23名,令港人有份參與及制定這部至關重要的法律,起草過程開放、  
透明度高,顯示中央高度重視港人的意見。

譚耀宗更憶述,香港基本法在1990年頒布時,社會反應十分正面,反  
對派中人也讚好,不明白為何現時有人討論政改時,卻把香港基本法置  
之不理。

香港回歸祖國近18年,譚耀宗形容,香港基本法大體上走在成功、正  
確的路軌上,中央在香港基本法中作出的承諾,包括「一國兩制」、  
「港人治港」、高度自治以至特首普選,已經一一兌現,「這些承諾在  
(香港)基本法中得到充分體現。」展望將來,他認為歸根究柢要解決  
政改問題,一旦實現特首普選,其他問題也會迎刃而解,香港基本法也  
得以長期實施。

## 基本法有教無「慮」 免港青遭誤導犯法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香港不少年輕人  
參與了違法「佔中」行動,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  
長張德江早前就表示,要加強香港青少年的工  
作。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、民建聯主席譚  
耀宗在專訪中表示,香港很多年輕人對香港基本  
法一知半解,過分強調「兩制」而忽略「一  
國」,建議特區政府加強香港基本法的教育和宣  
傳工作,以免年輕人被誤導,「要以(香港)基  
本法為依歸,不是喜歡就用,不喜歡就置之不  
理。」

### 港青多一無所知 忽略「一國」

張德江在全國「兩會」期間,到香港代表團參  
加審議時指出,非法「佔中」活動凸顯了加強香  
港青年工作的重要性和緊迫性,並要求在場的港  
區人代要更加切實關心青少年的成長,努力促進  
人心回歸。

譚耀宗接受本報訪問時直指,香港絕大部分年  
輕人都對香港基本法起草過程一無所知,「他們  
一出生,香港已經回歸,已經是特別行政區。他  
們根本沒經歷過起草時期,不清楚當時的背景,  
總之只是對現狀感到不滿。」

他坦言,香港回歸祖國近18年來,部分港人從  
來只強調「兩制」,「一國」似是「可有可  
無」,香港基本法「就連參考文件都不如」,有  
人把它「擱置一側」、置之不理,更危險的是提

出「自決自主」等「港獨」主張。  
斥反對派「罪魁」沒「一國」哪有「兩制」

譚耀宗批評港反對派帶頭誤導學生,刻意  
搞亂香港與中央的關係,例如公民黨立法會議  
員陳家洛曾叫學生思考「五星旗不再升起」,  
做法極之危險,「不單只重『兩制』,甚至連  
內地的一制都要衝擊……沒有『一國』,哪有  
『兩制』?有人想推翻『一國』,只會令『兩  
制』都失去。」

他認為,過去十多年來,香港基本法的宣傳工  
作不足,例如特區政府一直只強調港人有出外旅  
遊、享有言論自由等權利,「只講權利是不行  
的,應該多講國家與香港、中央與地方的關  
係,這些才是最重要。」

### 須認識根源 倡中小學趣味授課

譚耀宗強調,只有認識到香港基本法的根源、  
歷史和地位,才能全面準確了解香港基本法,不  
致被人誤導,「要以(香港)基本法為依歸,不  
是喜歡就用,不喜歡就置之不理。」

因此,他建議中小學增加香港基本法課堂時,  
以趣味方式教授,並可邀請內地專家學者來港,  
講解香港基本法的由來,而特區政府也應加強  
公務員對香港基本法的認識,向他們提供有系統  
的培訓。



■譚耀宗認為歸根究柢要解決政改問題,一旦普  
選,很多問題會迎刃而解。圖為港府宣傳政改。



■譚耀宗建議中小學增加香港基本法課堂時,以  
趣味方式教授。資料圖片



■譚耀宗建議特區政府加強香港基本法的教育和  
宣傳工作。圖為基本法宣傳活動。資料圖片

## 廿三條未立法 港虧欠了中央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本港激進反對派  
近年借政改、水貨客等問題,發動違法「佔領」及  
所謂的「光復」行動,鼓吹「港獨」,試圖分裂國  
家,惟香港特區政府仍未就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  
立法,令國家安全存有缺口。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  
會委員、民建聯主席譚耀宗在訪問中直指,香港回  
歸近18年仍未就第二十三條立法,其實是虧欠了中  
央,立法不能無限期拖延。

根據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,香港特別行政區應  
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國、分裂國家、煽動叛亂、顛  
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,禁止外國  
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進行政治活  
動,禁止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與外  
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建立聯繫。

香港在2002年根據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提出國家  
安全法條例草案,但香港反對派肆意抹黑攻擊。在  
2003年「七一」大遊行後,特區政府修訂草案回應  
市民憂慮,惟最終因立法會支持票不足而撤回有關  
的立法草案。隨着外部勢力介入違法「佔中」,以  
至有人鼓吹「港獨」思想等,令不少人重提二十  
三條立法的問題。

### 憲制有責 不能無限拖延

譚耀宗在訪問中指出,「一國」先於「兩制」,  
而「一國」關係到國家主權、安全及發展利益,香  
港特區至今未就第二十三條立法,令香港基本法未  
完全成功落實,對中央有虧欠。

他說:「其實是(香港)欠了中央,欠了國家,  
因為第二十三條寫得清清楚楚,特區政府「應自行立  
法」,並非可做可不做,而是有憲制責任。……講  
明要立法,你(香港)不做,就是有虧欠。」

譚耀宗慨嘆,中央一直希望特區政府盡快就二  
十三條立法,只是不會公開表態,「唔會逼你或規定  
幾時要做到,留返自主權給特區政府。」特區政府  
有太多事情要處理,目前未有立法時間表,但「港  
獨」、「獨立自決」的極端思想已有蔓延的趨勢,  
特區政府「總有一日」要為第二十三條立法,不能無  
限期拖延。

## 人大釋法合憲 絕不損港法治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香港基本法的解釋  
權屬於全國人大常委會,惟在全國人大常委會行使  
解釋權時,香港反對派就指稱這是「影響法治」。  
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、民建聯主席譚耀宗  
在專訪中憶述香港基本法起草時,也有不少港人提出  
質疑,故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香港基本法第一五八  
條下放部分權力予特區的法院,但香港並沒有  
「剩餘權力」,人大常委會對香港基本法有最終解  
釋權,行使釋法權絕非所謂「破壞法治」,而是依  
法而行。

根據香港基本法第一五八條規定,基本法的解釋  
權屬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。全國人大常  
委會授權香港特區法院在審理案件時對基本法關於  
香港特區自治範圍內的條款自行解釋。

不過,一五八條同時規定,在解釋關於中央政府  
管理的事務,或中央和香港特區關係的條款,而有

關係款會影響到案件判決時,特區終審法院應在作  
出終局判決前,提請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。如全國  
人大常委會作出解釋,香港特區法院在引用該條款  
時應以全國人大常委會的解釋為準。

### 過往釋法均合法合理

香港回歸近18年來,全國人大常委會曾先後4次  
釋法,惟香港反對派每次均指稱釋法是「衝擊『一  
國兩制』」、「影響法治」等。譚耀宗在訪問中強  
調,全國人大常委會對自己制定的法律有解釋權,  
而香港基本法是由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及通過的,  
故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其同樣擁有解釋權。

譚耀宗憶述,在香港基本法起草時,不少港人不  
了解內地法律制度,並質疑全國人大常委會可以  
「乜都解釋晒」。因此,全國人大常委會採取了  
「自我約束」的方式,即通過香港基本法第一五八

條下放部分解釋權力予特區的法院。

他說:「國防、外交、中央與地方關係等事務,  
全國人大常委會是有權解釋的。香港管治範圍內  
的事情,香港特區終審法院在審理案件時,是可以解  
釋香港基本法的。」

譚耀宗補充,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香港基本法有  
關係款時,都會先諮詢香港基本法委員會的意見,  
才會作出解釋,故此每次釋法都是合法合理的,絕  
非反對派指稱的「衝擊『一國兩制』」、「破壞法  
治」。

### 中央授權 港沒「剩餘權力」

他強調,香港基本法是一部授權法,解釋權在全  
國人大常委會,只是授予部分權力予香港特區的法  
院,香港並沒有所謂的「剩餘權力」,「中央界線  
多(權力), (香港)就有幾多。」

■譚耀宗強調,香港基本法是一部授權  
法,香港並沒有所謂的「剩餘權力」。

